

公司代码：603883

公司简称：老百姓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7
四、	附录.....	13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谢子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砚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智恒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78,567,064.00	2,529,676,938.00	4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2,007,116.00	967,915,586.00	121.3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61,773.00	187,634,213	-16.2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12,779,929	2,824,570,439	1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063,840	140,845,308	1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	157,897,279	133,586,885	18.20

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18	16.47	减少 6.2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9	0.70	-1.4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9	0.70	-1.4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791	-218,15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6,618	3,884,9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			

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393,90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4,786	4,084,9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848,092	-1,657,2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1,460	-321,867	

(税后)			
合计	2,474,061	6,166,56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882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泽星投资有限公司	92,840,660	34.77%	92,840,660	无	0	境外法人
湖南老百姓医药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81,235,578	30.43%	81,235,578	质押	11,892,964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陈秀兰	8,800,521	3.29%	8,800,521	无	0	境内自然人
石展	5,486,233	2.05%	5,486,233	无	0	境内自然人
长沙瑞途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4,380,978	1.64%	4,380,978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传统— 普通保险产品— 005L—CT001 沪	4,102,622	1.54%	0	无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中欧明 睿新起点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4,077,620	1.53%	0	无	0	未知
西安圣大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3,800,308	1.42%	3,800,308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长沙正和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3,455,722	1.29%	3,455,722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汇添富医疗 服务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2,726,544	1.02%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4,102,622	人民币普通股	4,102,6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明睿新起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77,620	人民币普通股	4,077,6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26,544	人民币普通股	2,726,54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72,498	人民币普通股	2,072,49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9,912	人民币普通股	1,879,9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2,001	人民币普通股	1,552,0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9,962	人民币普通股	1,299,96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0,127	人民币普通股	1,200,127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018,750	人民币普通股	1,018,750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理财1号	963,331	人民币普通股	963,3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谢子龙、陈秀兰夫妇和 EQT 为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其中，谢子龙、陈秀兰夫妇通过医药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陈秀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EQT 通过一系列的特殊目的公司间接持有泽星投资 99.3% 股份，泽星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914,844,020	466,402,762	96.15	本年收到募集资金，货币资金相应增加
应收票据	7,306,143	4,867,873	50.09	本年对外批发业务增加，相应收取票据增加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其他应收款	36,335,111	17,586,893	106.60	业务发展需要备用金、员工借支等增加
预付款项	249,697,456	142,745,423	74.93	本年门店数量增加,导致预付房租费用增加以及本年预付部分收购款项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454,233	8,168,967	89.18	一年内到期的房租押金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	0	-	本年增加的短期理财产品
商誉	590,563,754	399,191,654	47.94	新增并购导致商誉相应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119,187,108	89,861,852	32.63	门店数量增加导致待摊的装修费用增加
短期借款	0	286,042,000	-100.00	本年归还银行贷款
应付账款	674,258,264	487,062,306	38.43	本年业务发展及门店数量增加,存货采购量相应增加
应付股利	61,361,500	2,145,000	2760.68	本年度部分子公司进行利润分配但尚未支付
其他应付款	185,270,312	70,924,782	161.22	本年度进行的并购项目款项尚未支付完毕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2,270,000	120.26%	长期应付款转入
长期借款	0	58,000,000	-100.00	本年归还银行贷款
长期应付款	0	5,000,000.00	-100.00	2016年7月到期的收购款项转入1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股本	267,000,000	200,000,000	33.50	本年上市增发新股
资本公积	1,085,111,818	142,084,127	663.71	本年上市增发新股,产生资本溢价
财务费用	8,806,826	17,863,761	-50.70	本年归还银行贷款,减少利息支出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10,032	11,659,651	39.03	本年存款利息收入、房屋转租租金收入等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529,546	377,217,613	38.26	本年业务发展导致支付的房租、工资等费用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2,145,394	599.17	本年新增加的短期理财产品收回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	0	-	本年新增加的短期理财产品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3,557,893	60,809,819	103.19	本年新增业务并购支出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8,000,000	-100.00	上年度预付的收购款项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0,027,691	2,070,000	48693.61	本年收到募集资金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376,000,000	-76.06	本年减少了银行贷款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2,310	0	-	本年收到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中包含的中介费用及手续费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6,312,000	334,860,419	30.30	本年将银行贷款全部归还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23,577	62,872,133	-45.57	上年公司分配股利3200万元以及本年归还贷款利息支出相应减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86,311	622,377	2227.58	本年支付上市相关中介费用及手续费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门店网络布局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直营连锁门店 1288 家，较上一报告期末新增门店 166 家，新增门店面积达 21809 平方米。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积极稳健的网络布局速度，一方面加快推进“根据地计划”，通过新建门店，在现有网络覆盖区域深度布局，渗透发展。报告期新建自营门店 75 家，区域覆盖 13 个省的 25 个地级市，市场占有率得到逐步扩大；另一方面凭借强大网络布局及资本优势，依托并购手段拓展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2015 年 1-9 月，公司先后完成了对合肥为民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23 家门店）、湖南省康一馨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56 家门店）、常州市庆和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35 家门店）的收购工作，使公司在优势区域保持了领先地位，在新兴市场区域打开了市场端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收购湖南省康一馨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常州市庆和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相关门店网络及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此外，公司对河南省医药超市有限公司（56 家门店）、安阳市杏林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27 家门店）、马鞍山市百缘药房连锁有限公司（12 家门店）的收购正在有序进行，已进入了业务及资产交接阶段。公司市场布局策略稳步推进。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2015 年 8 月 24 日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申请股票停牌。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第三次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告编号 2015-041），即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6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4 日继续停牌。截至报告期末，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各项工作正在全力推进中，公司将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协调，尽早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方案。如果公司在停牌期间内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股票将及时复牌。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谢子龙、陈秀兰、EQ T	自老百姓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老百姓回购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老百姓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人/本公司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转让直接或间接的老百姓股份,则本人/本公司违反承诺转让老百姓股份所得的收益归老百姓所有;如果本人/本公司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老百姓,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本人/本公司持有或控制的老百姓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本公司或控制的企业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本公司应交给老百姓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人/本公司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2015年4月23日至2018年4月22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医药投资	自老百姓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老百姓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但是,在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时,本公司依法将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以公开发行方式一并向投资者发售的除外。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老百姓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公司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果老百姓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老百姓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老百姓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本公司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所持的老百姓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无减持意向;如锁定期满两年后拟减持老百姓股份的,将提前3个交易日通知老百姓并予以公告,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2015年4月23日至2018年4月22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泽星投资	自老百姓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老百姓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但是,在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时,本公司依法将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以公开发行方式一并向投资者发售的除外。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老百姓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公司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果老百姓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老百姓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老百姓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本公司拟在锁定期满后开始减持所持的老百姓股份。本公司将根据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市场情况,综合考虑各方利益,尽量采取对市场影响较小的方式,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全部老百姓股份。本公司所持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价格不低于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老百姓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并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具体减持计划。	2015年4月23日至2018年4月22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	其他	医药投资、	如果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老百姓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按法定程序督促老百姓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且,本公司将依法购回本公司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或人民法院判决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	持有老百姓5%以上股份期间	是	是		

发行相关的承诺	泽星投资	一个月内，本公司将启动股份购回措施，发出购回要约，本公司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原限售股份的转让价格，且支付原限售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完成日至购回公告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基准利率计算）作为赔偿。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但本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或人民法院判决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一个月内，本公司将向遭受损失的投资者支付现金赔偿，赔偿损失的金额以投资者举证证实的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如本公司违反关于购回股份、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且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或履行赔偿责任，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本公司履行有关补偿或赔偿责任，直至本公司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谢子龙、陈秀兰、EQ T	如果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但本公司/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或人民法院判决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一个月内，本公司/本人将向遭受损失的投资者支付现金赔偿，赔偿损失的金额以投资者举证证实的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在本公司/本人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或履行赔偿责任之前，老百姓有权冻结本公司/本人持有或所控制的企业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本公司/本人或所控制的企业现金分红扣留，用于赔偿投资者，直至本公司/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医药投资、泽星投资	（1）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本企业/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老百姓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通过老百姓从事除外）。（2）自本承诺书生效之日起，本企业/公司在持有老百姓 5%以上股份期间（以下简称“承诺期间”），除本承诺书另有说明外，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直接或间接（除通过老百姓）从事或介入与老百姓现有或将来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在承诺期间，本企业/公司不以任何方式支持他人从事与老百姓现有或将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4）在承诺期间，如果由于老百姓业务扩张导致本企业的业务与老百姓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则本企业/公司应通过停止竞争性业务、将竞争性业务注入老百姓、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竞争性业务或其他合法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果本企业/公司转让竞争性业务，则老百姓享有优先购买权。（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公司将向老百姓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6）如本企业/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且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或履行赔偿责任，则本企业/公司违反承诺从事竞争性业务的收益归老百姓所有；如果本企业/公司未将前述收益交给老百姓，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本企业/公司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企业/公司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企业/公司应交给老百姓的从事竞争性业务的收益，直至本企业/公司完全履行有关责任。（7）本承诺书自本企业/公司签章之日起生效，在承诺期间持续有效，除经老百姓同意外不可变更或撤销。	持有老百姓 5%以上股份期间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谢子龙、陈秀兰、EQ T	（1）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老百姓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通过老百姓从事除外）；（2）自本承诺书生效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在作为老百姓实际控制人期间（以下简称“承诺期间”），除本承诺书另有说明外，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直接或间接（除通过老百姓）从事或介入与老百姓现有或将来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在承诺期间，本人/本企业不以任何方式支持他人从事与老百姓现有或将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4）在承诺期间，如果由于老百姓业务扩张导致本人/本企业的业务与老百姓的主营业	持有老百姓 5%以上股份期间	是	是		

		务构成同业竞争，则本人/本企业应通过停止竞争性业务、将竞争性业务注入老百姓、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竞争性业务或其他合法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果本人/本企业转让竞争性业务，则老百姓享有优先购买权；（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本企业将向老百姓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6）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且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或履行赔偿责任，则本人/本企业违反承诺从事竞争性业务的收益归老百姓所有；如果本人/本企业未将前述收益交给老百姓，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本人/本企业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本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本企业应交给老百姓的从事竞争性业务的收益，直至本人/本企业完全履行有关责任。（7）本承诺书自本人/本企业签字之日起生效，在承诺期间持续有效，除经老百姓同意外不可变更或撤销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泽星投资、谢子龙、陈秀兰、EQ T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老百姓资金的情形。2、在老百姓上市以后，本公司/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与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老百姓的公司章程，行使股东和董事权利，履行股东和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本公司/本人以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与老百姓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在老百姓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将尽量减少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与老百姓之间的关联交易，并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尽快采取适当措施消除与老百姓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届时发生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承诺将遵循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公平交易，严格履行法律和老百姓公司章程设定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并依法及时信息披露义务，绝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老百姓及其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4、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占用老百姓资金，则本公司/本人违反承诺将所占用资金及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归还老百姓；如果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未经老百姓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而与老百姓发生关联交易，或者关联交易有失公允给老百姓导致损失的，则本公司/本人将相应关联交易产生的全部收益归属老百姓。如果本公司/本人未将前述资金及利息或关联交易收益归还老百姓，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本公司/本人持有或控制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本公司/本人或控制的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公司/本人应归还老百姓的资金及利息和关联交易收益，直至本公司/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持有老百姓 5% 以上股份期间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泽星投资、医药投资及陈秀兰	如果老百姓（含其各级子分公司，下同）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违反税务、劳动与社会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赔偿、补缴款项，则泽星投资、医药投资及陈秀兰按在老百姓上市前的相对股权比例各自承担给老百姓带来损失或责任。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泽星投资、医药投资及陈	上市前因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手续而导致本公司无法按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继续租赁的情况，各方按照上市前的相对股权比例各自承担给本公司带来的损失。并且如承诺方未按照上述承诺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承诺方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承诺方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承诺方应承担的赔偿责任，直至承诺方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	是	是		

		秀兰					
--	--	----	--	--	--	--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子龙
日期	2015 年 10 月 27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4,844,020.00	466,402,7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06,143.00	4,867,873
应收账款	386,051,069.00	312,735,684
预付款项	249,697,456.00	142,745,4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335,111.00	17,586,8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3,924,317.00	739,328,9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454,233.00	8,168,967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523,612,349.00	1,691,836,5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376,199.00	26,553,248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556,935.00	181,892,477
在建工程	12,990,891.00	15,239,02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6,641,653.00	97,571,971
开发支出		
商誉	590,563,754.00	399,191,655
长期待摊费用	119,187,108.00	89,861,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38,175.00	27,530,2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4,954,715.00	837,840,433
资产总计	3,578,567,064.00	2,529,676,9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6,042,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6,500,561.00	323,984,036
应付账款	674,258,264.00	487,062,306
预收款项	25,731,502.00	30,913,0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8,872,699.00	86,393,846
应交税费	66,328,764.00	70,775,2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1,361,500.00	2,145,000
其他应付款	185,270,312.00	70,924,78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2,27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505,078.00	2,802,204
流动负债合计	1,355,828,680.00	1,363,312,5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50,000.00	
预计负债	425,578.00	425,578
递延收益	2,423,639.00	2,208,3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30,604.00	15,089,6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629,821.00	80,723,612
负债合计	1,373,458,501.00	1,444,036,1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7,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85,111,818.00	142,084,1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104,356.00	30,104,3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59,790,942.00	595,727,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2,007,116.00	967,915,586
少数股东权益	63,101,447.00	117,725,2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5,108,563.00	1,085,640,8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78,567,064.00	2,529,676,938

法定代表人：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砚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智恒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1,664,604.00	215,928,83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6,804,913.00	58,428,778.00
预付款项	64,533,263.00	27,840,758.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8,277,500.00	88,979,446.00
其他应收款	117,758,827.00	31,069,016.00
存货	127,499,673.00	106,353,81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33,980.00	1,891,082.00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29,472,760.00	530,491,722.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611,063.00	8,002,720.00
长期股权投资	611,310,347.00	611,310,347.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293,788.00	80,436,630.00
在建工程	8,863,352.00	8,658,69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151,630.00	31,287,720.00
开发支出		
商誉	136,757,471.00	55,957,471.00
长期待摊费用	43,721,797.00	28,067,70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36,645.00	6,309,35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6,146,093.00	830,030,635.00
资产总计	2,055,618,853.00	1,360,522,357.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86,042,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4,000,000.00	219,482,800.00
应付账款	790,468.00	15,694,093.00
预收款项	4,677,477.00	3,753,009.00
应付职工薪酬	23,258,612.00	23,486,367.00
应交税费	19,102,543.00	18,660,001.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1,048,725.00	109,186,749.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63,029.00	1,231,401.00
流动负债合计	293,840,854.00	679,536,42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5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58,000,000.00
负债合计	293,840,854.00	737,536,42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7,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0,970,080.00	167,942,39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盈余公积	30,104,356.00	30,104,356.00
未分配利润	353,703,563.00	224,939,191.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1,777,999.00	622,985,937.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55,618,853.00	1,360,522,357.00

法定代表人：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砚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智恒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124,897,026.00	972,034,792.00	3,212,779,929.00	2,824,570,439.00
其中：营业收入	1,124,897,026.00	972,034,792.00	3,212,779,929.00	2,824,570,439.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9,259,021.00	916,706,405.00	2,974,354,731.00	2,618,867,648.00
其中：营业成本	714,906,594.00	617,318,673.00	2,006,551,317.00	1,792,970,653.00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8,310,539.00	8,168,977.00	23,133,335.00	21,137,376.00
销售费用	277,807,306.00	231,509,842.00	758,980,841.00	642,551,235.00
管理费用	58,253,685.00	51,666,923.00	172,238,877.00	140,595,178.00
财务费用	-1,020,444.00	5,687,651.00	8,806,826.00	17,863,761.00
资产减值损失	1,001,341.00	2,354,339.00	4,643,535.00	3,749,445.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638,005.00	55,328,387.00	238,425,198.00	205,702,791.00
加：营业外收入	3,763,033.00	3,837,659.00	9,063,367.00	10,549,06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减：营业外支出	329,419.00	550,486.00	1,311,589.00	1,608,66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8,689.00		358,689.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071,619.00	58,615,560.00	246,176,976.00	214,643,189.00
减：所得税费用	17,807,822.00	16,548,930.00	55,202,412.00	50,043,313.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63,797.00	42,066,630.00	190,974,564.00	164,599,876.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696,057.00	35,925,790.00	164,063,840.00	140,845,308.00
少数股东损益	7,567,740.00	6,140,840.00	26,910,724.00	23,754,568.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263,797.00	42,066,630.00	190,974,564.00	164,599,876.00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696,057.00	35,925,790.00	164,063,840.00	140,845,308.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67,740.00	6,140,840.00	26,910,724.00	23,754,568.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8	0.69	0.7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8	0.69	0.7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砚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智恒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281,253,415.00	214,520,132.00	791,734,438.00	621,347,955.00
减：营业成本	175,179,805.00	130,847,736.00	480,452,256.00	376,872,748.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44,633.00	1,221,036.00	4,969,685.00	3,708,960.00
销售费用	70,161,328.00	52,062,893.00	187,135,215.00	141,957,526.00
管理费用	21,092,278.00	18,115,620.00	65,699,001.00	49,501,460.00
财务费用	-2,396,538.00	2,974,783.00	1,662,738.00	10,533,206.00
资产减值损失	-537,231.00	-905,892.00	-4,972,847.00	-375,59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633,500.00	137,080,930.00	84,395,358	151,655,93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842,640.00	147,284,886.00	141,183,748.00	190,805,575.00
加：营业外收入	1,140,075.00	385,757.00	2,051,801.00	4,064,921.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9,186.00	105,237.00	97,779.00	529,46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617.00		41,617.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923,529.00	147,565,406.00	143,137,770.00	194,341,030.00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减：所得税费用	4,743,453.00	2,729,561.00	14,373,398.00	11,357,636.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180,076.00	144,835,845.00	128,764,372.00	182,983,394.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180,076.00	144,835,845.00	128,764,372.00	182,983,394.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砚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智恒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38,212,242.00	3,186,649,182.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2,26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10,032.00	11,659,65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4,422,274.00	3,198,721,09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72,972,832.00	2,003,589,644.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8,039,339.00	401,047,204.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818,784.00	229,232,42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529,546.00	377,217,61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7,360,501.00	3,011,086,88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61,773.00	187,634,213.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2,145,394.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8,395.00	1,319,63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58,395.00	4,995,0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393,543.00	72,957,53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3,557,893.00	60,809,819.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951,436.00	141,767,35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193,041.00	-136,772,32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0,027,691.00	2,0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37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2,3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470,001.00	378,0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6,312,000.00	334,860,41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23,577.00	62,872,133.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317,999.00	18,490,11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86,311.00	622,37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021,888.00	398,354,92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448,113.00	-20,284,929.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4,316,845.00	30,576,95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327,702.00	228,033,19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9,644,547.00	258,610,151.00

法定代表人：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砚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智恒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9月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2,424,079.00	703,800,86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5,036.00	20,303,71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9,269,115.00	724,104,574.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1,278,427.00	439,669,264.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131,267.00	101,045,473.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493,467.00	40,528,41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863,393.00	106,120,64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766,554.00	687,363,79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97,439.00	36,740,784.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2,145,394.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761,858.00	14,220,00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88.00	228,11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74,146.00	16,593,51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916,763.00	26,830,29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2,000,000.00	32,251,585.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916,763.00	67,081,87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42,617.00	-50,488,36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0,027,69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36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2,3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470,000.00	36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6,042,000.00	340,473,37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33,308.00	3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9,935.00	622,37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085,243.00	373,095,75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384,757.00	-7,095,75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744,701.00	-20,843,332.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20,432.00	115,101,35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6,465,133.00	94,258,018.00

法定代表人：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砚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智恒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